股票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上电B股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 案)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九年六月十九日

公司声明

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备查文件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重组方案有待批准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广电富士和索广映像股权的转让尚需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的批准,能否取得以及何时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交易与仅电集团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广电集团收购其所持本公司30.07%的股权互为前提条件。仅电集团收购广电集团所持本公司股权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仅电集团,上述股权收购尚需取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要约收购广电电子股权义务的豁免,上述批准和豁免能否取得以及何时取得存在不确定性。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持续经营风险

2006–2008年度,公司经营出现困难,盈利能力大幅波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8,047.56万元、2,660.11万元、–85,578.84万元。

2006–2008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3、0.81和0.66,速动比率分别为0.89、0.73和0.62,均呈现下降趋势。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分别为27.32%、36.90%、42.38%,公司面临较大的长、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盈利能力下降,长、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持续经营面临一定风险。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以较大程度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缓解偿债压力,但是重大资产出售何时完成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仅电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仅电集团已出具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持本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函,但仍有可能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利用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重大决策、生产经营和人事安排等进行非正常干涉,从而可能影响本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风险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未来控股股东仅电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因为本次交易产生新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也不会产生新的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仅电集团已出具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但仍有可能利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影响到本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四)委托贷款及担保风险

截至2009年3月31日,广电电子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共为广电富士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300,252,652.50元,并为该公司贷款人民币32,276.15万元、美元3,726.86万元提供担保。本次交易拟将广电电子所持有广电富士75%的股权出售给光电子公司,交易完成后广电富士不再是广电电子的子公司,该股权的转让需对上述委托贷款及担保事项予以解决,光电子公司已对此事项做出承诺由其自身代替广电电子承担担保并由其自身或其指定第三方归还上述委托贷款,但广电电子仍存在无法收回上述委托贷款及解除上述担保事项的风险。

(五)股市风险

本次交易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将影响公司股票的价格。另外,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行业的景气度变化、本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等种种因素,都会对股票价格带来影响。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需正视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三、其他需要关注事项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均构成本次交易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涉及多个交易项目,各项交易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可分割的整体,若其中任一交易未获通过或批准,则上述各项交易自动失效并终止实施。

(二)本次交易拟出售股权(或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尚需上海市国资委核准或备案。

释 义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和专业词汇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简称

广电电子、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仅电集团	指	上海仅电控股(集团)公司
广电集团	指	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
广电信息	指	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光电子公司	指	上海广电光电子有限公司
广电资产	指	上海广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始安房产	指	上海始安房产管理有限公司
索广映像	指	上海索广映像有限公司
广电富士	指	上海广电富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仅电置业	指	上海仅电置业发展公司
广电房地产	指	上海广电房地产有限公司
真空显示公司	指	上海真空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广电NEC	指	上海广电NEC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广电NEG	指	电气硝子玻璃(上海)广电有限公司
广电液晶	指	上海广电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海晶电子	指	上海海晶电子有限公司
旭电子公司	指	上海旭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SGEG公司	指	美国SGEG有限公司(SGEG AMERICA,INC.)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	指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指	上海市上正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2008年4月16日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53号)
《收购管理办法》	指	2006年7月31日颁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35号)
《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词汇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hin Film Transistor LCD"的英文缩写
CCFL	指	冷阴极荧光灯(Cold Cathode Fluorescent Lamps),液晶显示器主流背光源
PPD	指	平板显示(器件),"Flat Panel Display"的英文缩写
LCD	指	液晶显示(器件),"Liquid Crystal Display"的英文缩写
CRT	指	使用阴极射线管的显示器,"Cathode Ray Tube"的英文缩写
CF	指	彩色滤光片,"Color Filter"的英文缩写
VSAT	指	甚小地球站卫星通信系统,天线口径小于2.4米。天线增益与噪声温度之比低于19.7dB/K和高度软件控制的地球站
TN–LCD	指	扭曲向列型液晶显示器
STN–LCD	指	超扭曲向列型液晶显示器
LCM	指	液晶模块

第一章 交易概况

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背景

近年来,受传统彩色显像管市场大幅萎缩、公司新投入的液晶显示屏业务行业景气度下滑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波动较大,2006–2008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80,475,509.56元、26,601,091.85元、–855,788,395.66元,2006年和2008年,公司经营发生严重亏损。

2006–2008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3、0.81和0.66,速动比率分别为0.89、0.73和0.62,均呈现下降趋势。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分别为27.32%、36.90%、42.38%,公司面临较大的长、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盈利能力下降,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大,持续经营面临较大风险。与此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广电集团发生巨额亏损,现金周转出现严重困难。目前广电集团已经由上海市政府和上海市国资委成立的工作小组托管。

为扭转经营不利的局面,公司拟向广电集团出售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与真空显示公司分别向广电集团全资子公司广电资产出售始安房产95.5%和4.5%的股权;向广电信息出售索广映像10%的股权;向广电集团控股子公司光电子公司出售广电富士75%的股权;向仅电置业出售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如本次交易能够顺利实施,公司将获得较大金额的现金流入,资金压力及偿债压力将得到缓解,财务困难将得到改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进而有利于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二节 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缓解现金流和偿债压力,改善财务状况

近年来,由于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同时期间费用保持刚性,资产减值损失较大等原因,公司经营困难,持续经营面临较大的风险。公司持有的部分股权(或资产)的出售,按对拟出售股权(或资产)的交易价格计算,本次交易将带来合计10亿元左右的现金流入,将有利于减少投资损失,有利于减轻公司财务负担,有利于缓解现金流和偿债压力,有利于改善财务状况。

二、改善生产经营状况

公司持股18.75%的光电子公司2008年度产生巨额亏损,给公司造成了巨大的投资损失,该公司从事的液晶面板业务仍需投入大量的资金,且相关的产品市场波动较大;公司持股75%的广电富士目前仍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无营业收入,也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投产后产品也面临较大的市场波动。将包括上述股权在内的资产出售后,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本次交易将有助于本公司实现相关资源的整合、调整业务结构,从而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

第三节 本次交易的原则

本次交易遵循以下原则:

一、合法、合规原则;

二、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

三、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原则;

四、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原则;

五、诚实信用、协商一致原则。

第四节 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董事会、股东会的召开

(一)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

(二)2009年6月10日,广电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广电集团收购广电电子持有的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和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的决议;

(三)2009年6月2日,广电资产的股东广电集团做出股东决定通过了广电资产收购广电电子持有的始安房产95.5%的股权和真空显示公司持有的始安房产4.5%的股权的决议;

(四)2009年6月19日,广电信息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电信息收购广电电子持有的索广映像10%的股权的决议;

(五)2009年6月3日,光电子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光电子公司收购广电电子持有的广电富士75%的股权的决议。

(六)2009年5月,仅电置业的股东仅电集团董事会决议通过了仅电置业收购广电电子持有的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的决议。

(七)2009年6月19日,广电电子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

二、协议的签署

(一)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与广电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就其所持有的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宜与广电集团达成协议,广电电子与广电集团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二)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与广电集团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就其所有的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转让等相关事宜与广电集团达成协议,广电电子与广电集团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资产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三)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真空显示公司与广电资产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和真空显示公司就其将分别持有的始安房产95.5%和4.5%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宜与广电资产达成协议,广电电子、真空显示公司与广电资产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四)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与广电信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就其所持有的索广映像10%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宜与广电信息达成协议,广电电子与广电信息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五)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与光电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就其所持有的广电富士75%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宜与广电光电子达成协议,广电电子与光电子公司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六)2009年6月5日,广电电子与仅电置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广电电子就其所持有的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宜与仅电置业达成协议,广电电子与仅电置业于2009年6月19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广电电子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所涉及广电信息购买索广映像10%的股权尚需取得广电信息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广电信息购买索广映像10%的股权和光电子公司购买广电富士75%的股权尚需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的批准,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上海市国资委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相关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将相关申报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后完成本次交易。

第五节 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仅出售股权(或资产),不涉及购买资产的交易。本公司拟出售以下股权(或资产):

一、出售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

本公司持有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025,422,581.41元,评估值为988,224,440.56元。本公司将该股权作价185,292,082.61元出售给广电集团,广电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光电子公司的股权。

二、出售始安房产100%的股权

本公司持有始安房产95.5%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真空显示公司持有其余4.5%的股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05,153,083.03元,评估价值为150,422,820.43元。本公司及真空显示公司将该股权作价150,422,820.43元出售给广电资产,广电资产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真空显示公司将不再持有始安房产的股权。

三、出售索广映像10%的股权

本公司持有的索广映像10%的股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102,889,971.28元,评估价值为1,322,363,166.57元。本公司将该股权作价132,236,316.66元出售给广电信息,广电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索广映像的股权。

四、出售广电富士75%的股权

本公司持有广电富士75%的股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693,811,651.47元,评估价值为710,629,877.49元。本公司将该股权作价532,972,408.12元出售给光电子公司,光电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广电富士的股权。

五、出售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

本公司持有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37,881,667.35元,评估价值为552,457,599.46元。本公司将该股权作价138,114,399.87元出售给仅电置业,仅电置业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广电房地产的股权。

六、出售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

本公司拥有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的所有权,截至2009年4月30日,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的资产净额合计1,164,431.62元,评估价值为72,155,663.21元。本公司将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作价合计72,155,663.21元出售给广电集团,广电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上述所有交易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可分割的整体,若其中任一交易未获通过或批准,则上述各项交易自动失效并终止实施。

第六节 本次交易标的及交易对方的名称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及交易对方的名称如下表所示: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一、股权	
1.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	广电集团
2.始安房产100%的股权	广电资产
3.索广映像10%的股权	广电信息
4.广电富士75%的股权	光电子公司
5.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	仅电置业
二、非股权资产	
1.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	广电集团

第七节 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关系说明

一、广电集团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前,广电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中公司与广电集团构成关联交易。广电集团向本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请参见报告书第三章"第一节 广电集团情况概述"。

二、广电资产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前,广电集团是广电资产和本公司的同一控制人,本次交易中公司与广电资产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广电资产不存在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三、广电信息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前,广电集团是广电信息和本公司的同一控制人,本次交易中公司与广电信息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广电信息不存在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光电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前,广电集团持有光电子公司62.5%的股权,本公司和广电信息分别持有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广电集团是广电光电子和本公司的同一控制人,本次交易中公司与广电光电子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光电子公司不存在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仅电置业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前,仅电置业是仅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仅电集团将变更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仅电集团将变更为仅电置业和本公司的同一控制人,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仅电置业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中公司与仅电置业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第八节 按《重组办法》规定计算的相关指标

根据本公司以及本次拟出售的交易标的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200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2008年度的营业收入以及计算的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标的股权(或资产)	持股比例	资产净额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1.股权				
光电子公司	18.75%	263,162,625.43	1,612,012,052.50	983,919,910.67
始安房产	100%	106,165,878.94	111,494,281.39	18,140,719.82
索广映像	10%	118,363,421.00	196,611,879.30	536,126,637.90
广电富士	75%	708,941,384.27	1,450,841,888.35	—
广电房地产	25%	11,805,188.34	115,993,727.49	7,050,485.77
小计		1,208,438,497.98	3,486,953,829.03	1,545,237,754.16
2.非股权资产				
欧阳路房产		—	644,755.02	—
新闸路房产		—	546,281.16	—
小计		—	1,191,036.18	—
合计		1,208,438,497.98	3,488,144,865.21	1,545,237,754.16
广电电子		1,863,989,418.78	4,196,753,610.52	816,953,892.17
合计占本公司的比例		64.83%	83.12%	189.15%

注1:最近12个月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或出售的行为,相关指标计算以本次交易的数据为依据;

注2:本次交易均为出售行为,指标计算和比较时不考虑成交额;

注3:拟出售始安房产、广电富士的控股权,故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分别以始安房产、广电富士的该三项指标计算;

注4:拟出售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索广映像10%的股权和广电房地产25%的股权,故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分别按该三项指标乘以相应的持股比例;

注5:广电富士于本报告签署日仍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无营业收入;

注6:欧阳路房产、新闸路房产为非股权资产,不适用营业收入指标,且不涉及负债,故只按照资产总额计算指标;

注7:广电电子及拟出售标的公司的资产净额均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述会计计算指标中,标的资产的资产净额、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分别占广电电子的64.83%、83.12%、189.15%,均超过50%,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第九节 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2009年6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决议。

2009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决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于2009年7月6日提交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节 其他事项说明

广电电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于2008年5月26日签订了《保证协议》,根据该《保证协议》,广电电子按其对广电富士出资比例(75%)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单笔组成的的银团向广电富士提供的总额为1.48亿美元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1.11亿美元,担保期限为五年。

广电电子与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签订了《指定用途资金信托合同》及《补充协议》,将等值于6,300万美元的人民币(即472,500,000元人民币)资金委托给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向广电富士发放信托贷款,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单笔组成的银团向广电富士提供之银团贷款的组成部分。

本次交易广电电子拟出售广电富士75%的股权,出售该股权需对上述委托贷款及担保事项予以解决,光电子公司于2009年6月5日出具了《承诺函》,对上述广电电子对广电富士的贷款担保以及信托贷款的解决作出如下承诺:

"1.自广电富士75%的股权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月内,本公司将按本公司持有广电富士的股权比例(75%)代替广电电子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组成的银团向广电富士提供的总额为1.48亿美元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组成的银团签署相关的保证协议及其他所有必要的协议、文件;

2.自广电富士75%的股权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月内,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将代替广电富士向广电电子偿还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向广电富士提供的贷款,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向广电富士发放的贷款将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代替广电电子向广电富士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将就上述代替广电电子向广电富士提供贷款事宜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贷金信托协议或委托贷款协议等所有必要的协议、文件。"

光电子公司所作出的前述承诺对其具有有效的法律约束力,但光电子公司代替广电电子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组成的银团向广电富士提供的总额为1.48亿美元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事项,尚需取得债权银行的同意或与债权银行签署必要的协议、文件;光电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代替广电富士向广电电子偿还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向广电富士发放的人民币贷款,以及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向广电富士发放的人民币贷款由光电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代替广电电子向广电富士提供的事项,尚需光电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贷金信托协议或委托贷款协议等所有必要的协议、文件,并解除广电电子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广电富士发放贷款的信托贷款合同。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第一节 公司概况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上电B股

股票代码:600602、900901

公司名称(中):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SVA Electron Co.Ltd.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200号1号楼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寿路97号世纪商务大厦26楼

邮政编码:200060

联系电话:021–62980202

传真:021–62982121

法定代表人:傅新华

董事会秘书:胡之奎

注册资本:人民币117,294,3082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400047851

税务登记证号:310115607220336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真空电子器件及其应用产品、配件、基础材料和生产线设备(国家限制、禁止类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经营性租赁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第二节 公司设立及最近三年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原名为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下属的上海市电真空器件工业公司(以下简称"电真空公司")改制而成。电真空公司原为行政性公司,作为上海市国营企业试行股份制的试点单位,1986年12月25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以沪体改(86)第8号文批准,电真空公司以其所属的上海灯泡厂、上海电子管厂、上海电子管二厂、上海电子管四厂、上海显像管玻璃厂和电真空公司经理部为基础,组建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1987年1月10日公司经上海市静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4,244万元。1987年1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金融行政管理处以(87)沪人金股字第25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股票,总额为2亿元(每股面值100元),其中除原组成公司的各厂资产折合的国家股分金额为14,244万元外,并批准依据项目用款进度,分期发行单位股(职法人股)和个人股(国自然人股)共5,756万元,分批向社会发行。1987年1月本公司第一批发行目然人股1,450万元;1988年4月第二批发行股票2,096万元,其中向法人发行199万元,向自然人发行1,250万元,同时上海电真空器件研究所和上海电子管三厂重估清查资产加入折合国家股647万元增加国家股份金额;1989年第三批发行目然人股2,210万元。发行结束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0,000万元。

1990年12月19日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名称"真空电子",股票代码"600602",1992年2月21日,公司B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名称"真空B股",股票代码"900901"。

2001年6月11日,经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沪外资委简批字(2001)第867号)文批准更名为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三、最近三年股权变动情况

(一)股权分置改革有关情况

2005年11月9日公司召开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议案,2005年11月12日披露了《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广电集团为获得流通权向A股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A股流通股股东每持10股A股获付15股,支付股份总数52,495,803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案实施后,广电集团对于获得流通权的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将履行相关法定承诺。

2005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广电集团为获得流通权向A股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A股流通股股东每持10股A股获付1.9股,支付股份总数66,494,684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广电集团对于获得流通权的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将履行相关法定承诺。除法定承诺外,广电集团还做出了特别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9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有限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有限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3日。

广电集团已履行股改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未上市交易。截至2009年4月3日,广电集团未出售任何广电电子的股权。

(二)最近三年股权变动情况

2006年4月19日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07年5月25日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每10股转增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72,943,082股。近三年股本结构表如下所示:

单位:股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52,742,238	352,742,238	320,674,762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52,742,238	352,742,238	320,674,76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A股	526,830,379	526,830,379	478,936,708
2.B股	293,370,465	293,370,465	266,700,42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20,200,844	820,200,844	745,637,131
股份合计	1,172,943,082	1,172,943,082	1,066,311,893

第三节 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

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股东一直是广电集团,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06年6月11日召开的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向控股股东广电集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光电子公司62.5%的股权,及以现金收购广电信息持有的光电子公司18.75%的股权。该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已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08年6月25日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2008年8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080978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对本公司报送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材料提出了反馈意见,并要求本公司在30个工作日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在中国证监会审核期间,光电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TFT–LCD面板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公司较难预测光电子公司的未来持续盈利能力,故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暂缓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并于2008年9月13日公告了该事项。

受世界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下半年液晶面板的销售价格与市场需求持续大幅下滑,光电子公司经营已出现严重亏损。鉴于目前液晶面板的市场状况依旧严重疲软,公司于2008年12月30日召开七届五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预案》的决议,并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第四节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属电真空、电光源制造行业,主要生产销售真空电子器件及其应用产品、配件、基础材料及其生产线设备(国家限制、禁止类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经营性租赁业务。目前公司主导产品为液晶显示屏及其模块。

公司在二十多年的发展中坚持管理创新、产业升级、核心业务逐步实现了传统显示器向平板显示器的转型,目前已形成新型平板显示和TFT上游配套业务的产业群。公司和国际著名企业长期保持技术、资本、经营等方面的合作,与松下、三星、索尼、富士胶片等公司合资建立了"上海松下等离子显示器有限公司"、"上海三星广电电子器件有限公司"、"上海索广映像有限公司"、"上海广电富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等一批在行业内具有影响和竞争力的企业,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涵盖液晶显示器(包括TFT、CSTN、STN、TN)、等离子显示器(PDP)、真空荧光显示器(VFD)等显示类成品以及TFT–LCD上游材料。

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电液晶、海晶电子主要从事液晶显示屏及其模块业务;真空显示公司、上海百嘉电子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商品贸易业务;始安房产主要从事物业管理及房产租赁业务。最近三年的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按产品分类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816,953,892.17	1,682,715,823.88	1,096,420,676.86
其中:液晶显示屏及其模块	200,206,279.26	401,063,972.51	333,368,084.49
电子器件	179,766,482.50	559,547,698.51	140,728,825.09
商品贸易	383,419,319.64	545,066,669.52	582,220,722.73
其他	53,561,810.77	177,037,483.34	40,103,044.55

2007年度营业收入较2006年度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在于2007年公司受让从事彩色显像管业务的旭电子公司40%股权,加上本公司原持有的该公司26%的股权,达到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要求,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08年度营业收入较2007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在于传统彩色显像管市场大幅萎缩,产品价格持续下跌,旭电子公司进行施降产调整;同时,液晶显示屏产品价格大幅度下滑,广电液晶和海晶电子的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

第五节 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一、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196,753,610.52	5,279,586,600.63	3,879,414,681.40
负债合计	2,047,528,307.36	2,071,971,473.82	1,156,515,140.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9,225,303.16	3,207,615,126.81	2,722,899,54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63,989,418.78	2,735,782,641.47	2,684,578,827.63

二、利润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816,953,892.17	1,682,715,823.88	1,096,420,676.86
利润总额	–1,034,389,792.50	–172,000,418.97	–192,075,344.91
净利润	–1,037,695,757.97	–175,445,215.28	–194,997,91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855,788,395.66	26,601,091.85	–180,475,509.56

三、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每股收益(元)	–0.7296	0.02	–0.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0.7279	–0.44	–0.309
每股净资产(元)	1.59	2.33	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1	0.99	–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2	–18.93	–11.82

注:公司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对2006年财务数据按相关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第六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控股股东: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田林路140号

法定代表人:傅新华

注册资本:345,4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子电器产品及设备、实业投资,商业贸易(除专项规定),新办经济实体、投资、控股、参股等资产经营业务,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经营业务,甚小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产权经纪;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产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图

第七节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是否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傅新华	董事长	男		否	是
蒋松涛	副董事长	男		否	是
顾忠惠	董事、总经理	男		是	否
黄 峰	董事	男		否	是
张迎宪	董事	男		是	否
侯 钢	董事	男		否	是
张建华	独立董事	女		是	否
曹 俊	独立董事	男		是	否
徐大为	独立董事	男		是	否
魏建华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是
程 震	监事会副主席	男		否	是
周克明	监事	男	1,529	是	否
马